

合肥轨道交通试验段主体竣工在即

轨道1号线有望年前全面开工建设

继国庆期间长江西路高架桥的贯通放行,合肥还将会有“大建设”重头戏的惊喜上演吗?在近日走访梳理多个建设现场后,记者获悉该市轨道交通1号线滨湖新区试验段即将收官,预计试验段主体有望本月底完成。

此外,记者还从有关部门获得最新消息,在获批《合肥城市快速轨道交通建设规划》之后,最后一道程序的《1号线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也在紧张审议之中,并有望近期通过。届时,只待一锤定音的开工号令后,合肥轨道交通也将真正意义上实现全面开建。

实习生 武剑 记者 徐涛/文 祝亮/图



合肥轨道试验段回填前图片

练兵: 滨湖试验段即将收官

国内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通常在申报待批过程中,都会有这样的惯例。也就是同步开展试验段建设,以积累经验和锻炼队伍。合肥也不例外,从去年8月7日正式破土动工以来,轨道交通1号线试验段的滨湖建设现场,一直上演着一场迎接轨道交通全线开建的“大练兵”施工。

昨日,当记者再次踏进施工现场却发现,昔日热火朝天的景象已经平静了许多。“你看,将来轨道交通车辆通行的通道已经挖通建成,破土的地方也被重新回填了,所以从外表来看就像没动过一样。”施工单位的一位现场负责人员说道。

据介绍,合肥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试验段工程选址于滨湖新区锦绣大道站(含)至云谷路站(不含),全长4.404公里。建设内容分为四站四区间。截至目前,除四个区间正在进行最后的收尾施工外,四个地下站也仅剩不到1/3的总工程量有待实施。“如果一切顺利,整个试验段将于本月底完工。”

获批: 只待可研走完报批路

在今年7月,《合肥城市快速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已经获得国务院的批准,从此意味着合肥已经有了建设轨道交通的“准生证”。然而,时隔数月,期盼难耐,究竟何时轨道交通1号线能够全面开工建设?

带着广大合肥市民的心声,昨日记者再次走访有关部门进行打探。“的确是获得

国务院的批准了,但是《规划》的获批只是意味着合肥已经具备了建设轨道交通的资格。”据知情人士介绍,《规划》和《1号线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是轨道交通正式获批开工建设的两个必备条件,缺一不可。虽然对于合肥市轨道交通梦想的申报历程而言,《规划》的获批可谓重要里程碑,然

而这却并非万里长征的“最后一步”。对此,该人士希望广大市民不要对此产生误解:“《规划》如果是‘准生证’,那么《可研》才可以宣告正式开工建设。”

昨日,该人士还向记者透露最新进展,根据程序,目前上海隧道设计院已经围绕《可研》积极开展调研,预计有望近期获得通过。

开建: 有望今年内全面实施

对于走完轨道交通申报征程后的1号线全线开工日,该知情人士表示目前尚不能确定。必须待《可研》批复正式拿到后,才可以根据合肥市委市政府的最终敲定后实施。而对于即将建成的轨道交通1号线试验段,他表示,将会在主体全部建成后暂缓装修,因为一旦实施装修,待1号线全线

建成后,试验段的装修也将变得陈旧,无法统一。

“考虑到明年的南北高架和东高架落成都是广大市民关注的重头戏,同时按照合肥市‘大建设’民生工程一向雷厉风行力度,所以这项意义重大的工程很有可能会在今年年底前实施。如果成为现实,那么这也绝对

称得上给广大合肥市民的过年礼物。”相关负责人分析表示。

不过,同时这位负责人也告诉记者,一旦全线开工建设,那么南北贯穿合肥城区的施工线路也将面临多方压力。其中,对沿线周边居民的出行压力更是首当其冲,特别是在南北高架未建成期间。

我省将对民营资本办教育“彻底放开”

鼓励公办学校教师到民办学校任教

义务教育民办学校将获得经费补助

星报讯(邓翔 记者 桑红青) 鼓励公办学校教师到民办学校任教,承担义务教育任务的民办学校可获得教育经费补助。记者昨天获悉,我省将鼓励民间资本办学,并给予多项优惠措施。

首次对民营资本办教育“政策松动”

日前,省政府出台的《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重点鼓励民间资本进入教育等领域和行业,支持民间资本以独资、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兴办高等教育、高中教育、幼儿园、职业教育等各类非义务教育和社会培训机构,特别是到贫困地区和教育资源短缺地区办学。

据省内相关人士介绍,我省当前民营企业投资多数集聚在餐饮、房地产、加工制造等传统领域。此次我省明确提出,重点鼓励民营资本投资办学,这将激活民

营资本投资教育的热情。

义务教育民办学校将获得减免、补助

依照新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可采取出租或转让闲置国有资产等措施对民办职业院校予以扶持;

鼓励公办学校教师到民办学校任教,人事档案由当地人才交流中心托管,工龄可连续计算;民办高校和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政策和资助标准与公办学校一视同仁。同时,民办学校资产不改变用途的,过户免收资产过户税费,减免过户时服务性收费。

据悉,我省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上学多年来已经免除学杂费,即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只允许按规定收取作业本费、寄宿学生的住宿费;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按规定收取教材费和作业本费。但不少在民

办中小学享受义务教育阶段教育的学生却享受不到补助,这一问题也有望得到解决。省教育厅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新意见明确,受政府委托承担义务教育任务的民办学校应按协议获得教育经费补助。

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将于2010年10月29日上午10:00时在本公司拍卖大厅对合肥市红院家园11幢1003室住宅用房进行公开拍卖,建筑面积95.08m²,参考价人民币38.5万元。有意竞买者,请与本公司联系。

联系电话:0551-2840110 转 905 13866151168 万先生

联系地址:合肥市芜湖路347号城市华庭B座9楼。

安徽君诚拍卖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13日

国家AA级拍卖企业 安徽盘龙企业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我公司定于2010年10月22日(星期五)上午9时在本公司拍卖大厅举行拍卖会,拍卖标的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①废钢(角钢、边角料、冲孔板铁饼、钢筋及钢管等)一批,约500吨,以实际过磅为准,拍卖参考价:2800元/吨。②旧电脑主机一批,参考价:3万元。③旧电脑一批,参考价:3万元。④捷达轿车三辆,拍卖参考价:每部1.9万-2.4万元。⑤、⑥号标以现场实物为准。(详见拍卖目录)。

二、展示时间:拍卖日前三天;地点:①号标在本公司仓库。②、③、④号标在标的所在地。

三、登记竞买时间、地点:自公告之日起至10月21日12时止。有意者需持有效证件并缴纳竞买保证金:1号标的伍拾万元,2号标的贰仟元,3号标的伍仟元,4号标的每部壹万元,竞买不成保证金会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息退还。

四、一、号标的竞买人资格:首先采用密封报价出价最高的前五名客户参与竞拍。

五、公司地址:合肥市徽州大道1158号银杏大厦九层

六、咨询电话:0551-3441805 3422469 13075570866

七、公司网站:www.ahpanlong.com

安徽盘龙企业拍卖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13日

安徽省六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告

市直各企业、各有限责任公司及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和《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的规定,企业应于法定期间(每年3月1日至6月30日)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年检,提交年检材料。对未按期年检企业,我局于2010年6月30日在《皖西日报》上刊登限期接受年度检验公告,但仍有部分企业至今未按规定办理年检,现依法予以公告(企业名称请登录安徽省六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门户网站www.ahaic-la.gov.cn)。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上述企业仍不办理受年检的,我局将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联系电话:0564-3342161 地址:六安市健康路2号

特此公告

安徽省六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